

西南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没有否决或修改提案的情况。
- 本次会议没有新提案提交表决。

一、会议召开及出席情况

西南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通知于 2013 年 4 月 25 日发出,会议于 2013 年 5 月 24 日在公司办公楼会议室召开。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 7 人,代表股份 105,387,336 股,占公司总股本 290,146,298 股的 36.32%,均为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由董事长李标先生主持,会议审议并一致通过了以下议案。

二、提案审议情况

审议通过了关于受让太极集团四川太极制药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

具体表决结果如下: 同意 22,186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 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该议案属于关联交易。公司控股股东重庆太极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和实际控制人太极集团有限公司所持表决权股份数合计105,365,150股，在该议案表决时履行了回避义务。

三、律师见证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经重庆静昇律师事务所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及召集人资格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有关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 1、西南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 2、重庆静昇律师事务所关于本次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 特此公告。

西南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五月二十四日